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: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
-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 - (一) 机构信息
- 1.基本信息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大信")成立于 1985年,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,注册地址为北 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04 室。大信在全国设有 31 家 分支机构, 在香港设立了分所, 并于 2017 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 计网络,目前,大信国际会计网络全球成员有美国、加拿大、澳大利 亚、德国、法国、英国、新加坡等 26 家网络成员所。大信拥有财政 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,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 事务所之一, 也是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的事务所, 具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。

注册地址: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108590611484C

执业资质: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(编号:11010141)

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:是

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编号: 000407

本次审计业务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南京分所承办。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南京分所位于江苏省省会南京市,系由大信在南京设立实行一体化管理的直属分部,以上市公司、IPO、新三板、央企及省市国资委下属企业、大型民企集团审计业务为主;设有三个审计部门,员工逾100人,其中注册会计师近30人。管理团队由高级合伙人王敏康,合伙人狄香雨、合伙人王健、高级经理装灿、高级经理李新荣等组成。主要客户如下: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、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、苏州乔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新健康服务保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。

注册地址:南京市中山路 55 号新华大厦 32 楼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1000626019448

执业资质: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(编号: 110101413202)

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:是

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编号: 502483

2.人员信息

大信首席合伙人为胡咏华先生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4262 人,其中合伙人 156 人,注册会计师 1042 人。注册会计师中,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。

3.业务信息

大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 18.32 亿元,为超过 10,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。业务收入中,审计业务收入 15.68 亿元、证券业务收入 5.84 亿元。2020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181 家(含 H 股),平均资产额 249.51 亿元,收费总额 2.31 亿元。主要分布于制造业、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、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、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、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,其中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6 家。

4.投资者保护能力

大信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8000万元,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。

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:2020年 12 月,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"五洋债"案判决大信及其他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,大信不服判决提出上诉。2021年 9 月,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,维持原判。

5.诚信记录

大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近三年大信受到行政处罚 1 次,行政监管措施 14 次,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近三年从业人员中 2 人受

到行政处罚、25人次受到监督管理措施。

(二)项目成员信息

1.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姓名: 狄香雨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:注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,2008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0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,拟2022年起为国 新文化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过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、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: 许丹丹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: 注册会计师, 从业 9 年, 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16 年起在大信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 拟 2022 年起为国新文化提供审计服务。近三年签署过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:郝学花

拟安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:2009年开始在大信执业, 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 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, 2018-2020年度复核的上市公司有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 2017年度审计报告; 力合科技(湖南)股份有限公司、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 2018年度审计报告;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延华智能科技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 2019年度审计报告。未在其他单位兼职。

2.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曾 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 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 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。

3.独立性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4.审计收费

2022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人民币 60 万元,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0 万元,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0 万元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议程序

(一)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

2022年4月15日,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五次会议,审议《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查,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,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,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,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期间,勤勉尽责、细致严谨,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完成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,为保证公司审计公司衔接的连续性、完整性,我们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(三)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,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尽职尽责的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。我们认为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同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公司董事会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22年4月26日,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(五)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,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